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实施主体合同

甲方:江阴市供销合作总社

乙方: 江阴市江农农资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2026年3月12日项目编号编号**JSZC-320281-SJDC-G2026-0001，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实施主体项目**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，根据<<合同法>>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达成如下服务的购销合同:

一、货物及其数量、金额等

根据2026年实际农药销售、废弃包装物回收数量以及无害化处置数量，按照《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财政补贴资金实施细则》相关要求进行拨付。

二、验收: 甲方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进行。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，第三方是指: 由市供销总社招标确定的的第三方审计机构，验收费用由甲方按《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财政补贴资金实施细则》要求负责承担。

三、履约保证金: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，乙方的报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(甲方委托采购中心代为保管)。

四、合同纠纷处理: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作如下1处理:

1、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。

2、申请仲裁。仲裁机构为江阴市仲裁委员会。

3、提起诉讼。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。

五、合同生效及期限: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自2026年3月13日至2027年3月12日。

六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:

(一)国家有关合同的通用法律法规;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（二）乙方的服务方案；

（三）《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体系建设实施意见》以及《江阴市农药集中配送财政补贴资金实施细则》；

（四）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。

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，如有不明确，由甲方负责解释。

九、合同备案

本合同一式三份，中文书写。甲乙双方、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：江阴市供销合作总社

地址：江阴市司马街24号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陈铁军

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

乙方：江阴市江农农资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地址：江阴市南闸街道澄南村张塘村101号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郭凤国

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

户名：江阴市江农农资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江阴农商行澄丰支行

账号：018801340005985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